

2013书评特辑(四)

有些事,咫尺就是天涯,譬如厨艺票友和专业厨师,二者之间的差距,有如三万英尺下的马里亚纳海沟,暗涌凶险深不见底。做菜的乐趣就在于它看得到摸得到,闻得到吃得到,而且有付出必有回馈。看着葱蒜辣椒噼里啪啦的在油锅里弹跳释放香气,酒水注入沸腾弥漫于空气中,那种满足感是非常真切踏实的。

——《厨房里的人类学家》

煎炒烹炸生活滋味

——读《厨房里的人类学家》

■文/木羽



博士。一路走来书念得很辛苦,她的同学纷纷埋首于殖民和霸权,庄祖宜头昏脑胀,只想赶紧下课去买菜做饭。很合算的,写论文,绞尽脑汁大半天也不见得写出多少,可剥豌豆十分钟就能有一整碗,成就感看得见摸得着,还可以缓解课业带来的压力。

一天,庄祖宜路过一家有着落地玻璃的店面,抬头看见“剑桥厨艺学校”的招牌,招牌后穿着厨师服的学员围坐在一起上课。几乎想都没想,她决定放弃博士学位,去学做菜……一个人类学家和一个厨师相比,差距有多大?有滋有味地过自己想过的人生和为了一个光鲜的外壳相比,差距有多大?点点滴滴,庄祖宜都随性写在了自己的博客里。再然后,就有了这本书——《厨房里的人类学家》。

书的第一部分记录了她在厨艺学校的生活,每一个短小的篇章都是一道可口小菜。第二部分是她毕业后的实习期,让我们这些只晓得吃的食客得以一窥星级厨房的秘密。从她在美国剑桥厨艺学校里学切蔬菜开始,到她在香港最受欢迎的法国餐厅当学徒生,把过大的菜叶剪成大小适宜的嫩叶,她的书告诉你在一个餐厅的厨房里工作有多么辛苦。从一个学徒成为一名可以在星级餐厅主勺的大厨,即使是一个天才也要辛苦工作8年的时间。以一个中等

大小的法国餐厅为例,它的厨房分工可以细致到冷厨、蔬菜台、鱼台、肉台、酱台、屠宰台、点心台。每个工作台都会有至少3名学徒、1个领班来听大厨、副主厨和主厨助理的指挥。而想成为大厨的学徒,一定要把这几个台都学遍了,才有升迁……书的最后一部分是庄祖宜的美食杂谈,有评论、食谱,也有技术性的知识文章。

书中有些菜,我读得兴起,也小试了一下身手,除了山寨些,倒也好吃。庄祖宜学的是法国菜,和中国菜相比,总觉得形式大于内容。不过,我羡慕她的是她能够选择自己的人生。读着书中一个个做菜的小故事,仿佛能够看到一个女博士,却像调皮的小女孩一样让人忍俊不禁。高级餐厅对食材要求苛刻,新鲜菜叶哪怕只是缺了角都不能用。她没法像其他厨师那样,坦然地将整盘边角料丢弃,她贪吃又心软,把那些本该进垃圾箱的食材统统吃掉。甚至连主厨试吃鱼子酱,不小心掉到桌上几粒,她都要眼疾手快捡起来吃进肚!菜的滋味有点淡,但生活的滋味,很足!

有位朋友看完书,突然宣布:女孩子不但要学会做饭,还要出门到餐厅知道怎么点菜,这才是会生活。同理啊,一个人不但要学会吃,而且不妨读几本美食的书,鸡头鸭尾地说出些道道来,才是懂滋味啊!

大学毕业已经20年了,我所从事的职业和当时所学的专业早已经风马牛不相及。但常常,我的思绪会回到大学时代,当时我最常见的状态是,在教室一个固定的角落,一边对老师正在讲授的专业课充耳不闻,一边埋首苦读砖头样厚的《掌权者》——大卫·哈伯斯塔姆写的美国新闻王国内幕。那种因对未来无可预期而产生的无力感,对自己毫不感兴趣的专业的厌倦感,至今记忆犹新。

2006年8月,新婚的庄祖宜正在准备博士论文,这个笑容甜蜜的台湾女子即将成为西雅图华盛顿大学的人类学

市井:商人的舞台

——读《市井里的茶酒杂戏》

■文/庞德茂



《市井里的茶酒杂戏》是一本回顾传统文化的经典图文读本。该书从中国传统文化观念入手,截取生活、历史、风俗等方面的传统现象,挖掘其内在联系,将其比较关联,以图文并茂、通俗易懂的叙述方式,解读了逐渐消失在快节奏现代生活中的中国传统文化,对重新审视现代城市文化具有积极的意义,但如果读者要在本书中得到市井生活各个方面的“知识”,则也让许多人失望,如果读者能够“得意忘言”,体会到作者讲市井到说中隐的意蕴,呼吸到弥漫全书的诡异气息,方不负作者深意。

本书的章节安排颇费苦心,这个整体结构在全书结束之时才浑然形成。

第一章“处商就市井”是开头,结语“中隐隐于市”是结尾。商人是形成市井的条件,是开;隐于市则是收,则是合。

第二章到第九章是主体结构。第二章讲天桥,是龙蛇混杂;第三章“酒食”、第四章“茶馆”,对应“吃喝”,第五章“青楼”,第六章“赌博”。

第九章讲庙会,是凡圣同居。打个比方说,“龙蛇混杂”是左括号,“凡圣同居”是右括号,这两个括号就概括了整个市井生活。

在城市生活的居民,生活基本上依靠商业和手工业谋生。

《木兰辞》是一首北朝乐府民歌。约作于北魏迁都洛阳以后,中经隋唐文人润色,反映了是当时人们的生活现实。《木兰辞》中有“东市买骏马,西市买鞍鞞,南市买辔头,北市买长鞭。”可见,市民的生活度用均由城市中的市场解决。

唐代长安城内 有东西两个市,一百零八坊。东、西两市都有许多店铺、货栈、客店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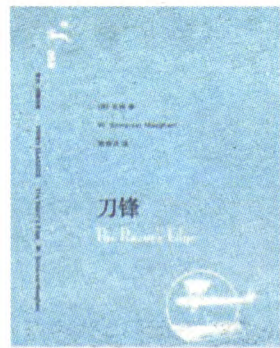
北宋都城开封,繁华如梦,据孟元老《东京梦华录》记载:“人烟浩穰,添十数

万众不加多,减之不觉少。所谓花阵酒池,香山药海。别有幽坊小巷,燕馆歌楼,举以万数。”

市井里,算命先生、当铺伙计、天桥骗子、杂技武生、青楼名妓,市井的江湖远流长:至今不绝;鲜为人知的赌场干术、秘不外宣的榷人秘诀、装神弄鬼的江湖术士,一笑解,玄奥外别有洞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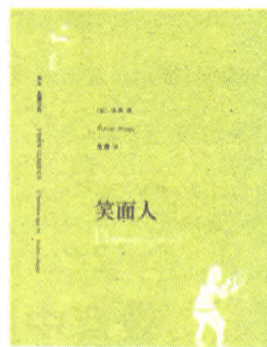
在古代和现代的社会里,市井无赖和社会精英都生活在城市。凡圣同居的市井生活是值得认真对待的,他们之间有冲突有妥协。这里既有堕落沉沦的灵魂,又有秀洁挺拔的高士;这里既有坑蒙拐骗的恶行,又有感动天地的善举;这里既是恶劣粗鄙的俗地,又可以说是一块圣洁洁净的净土。每一种市井生活中都有其超越的内容和方式,都有“道”在其中。龙蛇之分或许是时势使然,而凡人也可以成为圣人,这是一种超越;而圣人又修回凡人,则又是一种更高的超越了。

所谓“中隐隐于市,大隐隐于朝”。“朝”就是“市”。一样有“交易”,有“买卖”,不过买卖交易的东西有所不同。市井交易的是生活物品,而朝堂上交易的是良心和官位。



《刀锋》写一个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美国青年飞行员拉里·达雷尔。在军队里,拉里结识了一个爱尔兰好友:这人平时是那样一个生龙活虎般的置生死于度外的飞行员,但在一次遭遇战中,因去救拉里而中弹牺牲。拉里因此对人生感到迷惘,弄不懂世界上为什么有恶和不幸,拉里开始了他令人匪夷所思的转变……

威廉·萨默塞特·毛姆(1874~1965),英国著名小说家、戏剧家。《刀锋》是他的主要作品之一。



《笑面人》中主人公格温普兰是贵族后裔,从小落入人贩子之手,被毁容摧残,脸上始终像在怪笑。好心的江湖艺人于苏斯把他收为义子,并把格温普兰从雪地上救起的盲姑娘蒂也收养了下来。他们几个四海漂泊,靠卖艺为生。后来由于偶然的因素和英国政坛的需要,格温普兰得以重获爵位,但他拒绝了这一肮脏的恩赐,宁愿回到他的患难伙伴那里;这时蒂已身患重病。在盲姑娘离开人世后,格温普兰悲痛万分,投海自杀。

雨果(1802~1885),法国著名小说家、诗人。《笑面人》是他的主要长篇小说之一。



《石景山报·书评》征如下稿件:

- 1、对各领域优质图书的书评。
- 2、对图书内容的分析批判性评论。
- 3、书话,一切与读书有关的精妙文字。

优秀作者可建立长期联系,担任本报书评人。字数一般控制在1200字以内,优稿优酬。

来稿请注明“书评”字样,稿件仅限电子文档,不接收纸质稿件,文本内请注明作者姓名联系方式。来稿寄到如下信箱:

shuping0926@126.com